

暑假将至 安全第一

相关部门做出提醒确保孩子安全快乐度假

〇〇全媒体记者 张威

下周起我市各大中小学及幼儿园将陆续放暑假。今年暑假有49天，无论如何度过，安全第一。7月4日，记者走访消防、公安、应急等部门，了解相关安全知识，给家长和学生做出安全防范提醒。

假期防溺水防火灾

“水火无情，不得不防。”市消防救援支队宣传中心一级指挥员吴林彬介绍，防水主要是防溺水。暑期天气炎热，我市曾发生过一些溺水事件，或在河里，或在一些野外水域，或在游泳池里。

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需要家长日常给孩子普及防溺水的相关知识，最好让孩子学会游泳、掌握一定的自救能力，要让孩子懂得溺水的危险，并告诫孩子不要私自到河边、溪流边游泳或玩水。想要游泳或玩水，尽量到正规的游泳池。

在游泳池游泳或玩水，也要注意水的深浅。下水前做好热身准备，避免发生抽筋等意外。

对于防火，吴林彬说，家长应将火机、蜡烛、火柴等放在孩子拿不到的地方，教育孩子不玩火，也不要到厨房打开炉灶或燃



近期市应急管理局下属的应急志愿者协会在小学开展防溺水宣传。

气阀门等。在家中，家长要注意安全用电问题，避免让孩子发生触电等情况。另外，还要收好杀虫剂等有毒有害物品，避免孩子误食。

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除了防火防溺水，市应急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要注意防止孩子遭遇高处坠落、交通事故等。这需要家长平时对孩子进行教育，如教导孩子不到危险的高处玩耍，不要高空抛物；外出步行或骑车要遵守交通规则，步行时注意红绿灯，不在马路上嬉戏

打闹；骑车时小心慢行，不超速、不占道、按规定佩戴好安全头盔等；坐他人车辆外出的，要系好安全带。

到商场、公园及野外景点游玩时，家长要看好孩子，不让孩子随意攀爬、破坏公物、乱涂乱画。在商场内，不让孩子乱跑乱闹；在公园及野外景点，不到未开发的地方游玩，不到水边、悬崖边玩耍，以免落水或坠崖。

游玩时，家长不能让孩子离开自己的视线，同时还要注意给孩子防暑降温，避免中暑。公安



博园大道一家幼儿园内，老师正带着孩子们做游戏。

部门也提醒家长，外出要注意防孩子走失，可给孩子携带有定位功能的手表或电话等。另外，还要提醒年龄稍大的孩子，注意防范网络诈骗和电子诈骗。

引导孩子安全度假

市心理卫生协会会长谢静建议，社区及相关单位可开展安全且有意义的暑假活动，引导孩子参与其中，让孩子快乐度假，如组织集体夏令营、参观博物馆及科技馆、到图书馆阅览图书、开展徒步活动或手工艺教学等。

谢静表示，暑假应让孩子多外出，多接触社会，了解各类知识，开阔视野。不宜让孩子长时间闷在家里，否则孩子可能产生畏惧社交或不敢外出等不良心态。

开学前，家长还应提前给初入幼儿园、小学或中学的孩子做准备工作。如在假期里，让孩子多与同龄孩子相处、让孩子单独与其他孩子玩耍、多组织家庭间的聚会等，让孩子不畏惧与人交往，以此让孩子在开学时能够顺利融入新环境，适应新的老师和同学。

“的哥”与民警接力 防止老人上当受骗

〇〇全媒体记者 张威

晚报讯 7月1日，记者从市公安局柳南分局五里卡派出所了解到，近期“的哥”张先生搭乘一名七旬的老人去银行，途中，他观察到老人腿脚不便，嘴里还念叨着养老金等内容，担心老人受骗，于是报警求助。

事发当天中午12时许，民警

接到报警后，赶到航生路一处银行网点，看到出租车司机张先生还陪着老人在银行里办理业务。张先生说，他将老人送到银行后，一直放心不下，不仅担心老人受骗，还担心老人回家不便。

民警向老人询问，了解到老人当天收到了一条手机短信，短信里说他的养老金出了问题，需要处理。老人看后非常着急，不

顾腿脚不便，从家里走出来，搭乘出租车到银行办理查询业务。

民警对老人进行了反诈宣传和提醒，同时也提醒银行的工作人员在给老人办业务时要注意甄别。随后，银行工作人员帮助老人查询到其养老金安然无恙，老人这才放心。事后，民警将老人送回家。老人也感谢民警及“的哥”张先生的帮忙和提醒。

女子被骗4.8万元 民警为其悉数追回

〇〇全媒体记者 帅君

晚报讯 “长得又帅，破案又快。”7月2日上午，市民陈女士向市公安局城中分局河东刑侦大队民警赠送锦旗，以感谢民警为其追回被诈骗的钱款。

2023年10月，36岁的陈女士报案称，被一名叫朱某的男子以投资酒厂为由诈骗人民币4.8万元。

河东大队迅速展开侦查，发现朱某以投资酒厂为由骗取陈女士4.8万元，款项未用于投资，而是用于日常消费及游戏充值。经初查，这是一起典型的传统诈骗案件。案发后，犯罪嫌疑人虽有投案自首情节并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但涉案款项已挥霍一空，无法补偿受害人损失。

河东大队想群众之所想，急

群众之所急，案件破获后，仍坚持不懈对嫌疑人及其家属做思想工作，向他们阐明退还赃款可获得从轻从宽处理。

在大队侦查员的多次努力下，朱某家属向陈女士退还了4.8万元。受害人陈女士将表达感谢的锦旗送给办案民警时说道：“我原本已不抱希望能追回这笔钱，没想到公安如此厉害，真是人民的好公安！”

一堂特别的交通安全教育课

交警走进监管场所为酒驾醉驾监管人员开展法治宣传

〇〇全媒体记者 帅君

晚报讯 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但有些人依旧抱着侥幸心理，认为喝了酒开车，不一定会遇到交警。7月4日上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机动大队民警走进市第二拘留所，为因酒驾、醉驾被刑拘的监管人员上了一堂特别的法治宣传课。

7月3日晚，市民胡某跟几个朋友在雒容镇喝酒，喝到手机没电了，叫不了代驾，于是自己开车上路，被交警逮了个正着。由于胡某之前因酒驾被处罚过，当晚又酒驾，直接被交警送到市第二拘留所拘留。酒醒后，胡某悔不当初。

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全市有300多人因酒驾或者无证驾驶被送至市第二

拘留所拘留。课上，交警刘华向监管人员科普：“第一次酒后驾驶罚款1000元，扣12分，暂扣驾驶证6个月，之后再有酒后驾驶的行为，一律处以10日以下的拘留，如果饮酒后发生交通事故受伤的，一律按照危险驾驶罪提起公诉。”

交警同时提醒，每个季度，纪委监委都会到交警支队调取相关的数据，所以酒驾还会影响到驾驶人的工作。

据悉，从去年开始，柳州交警就常态化开展给因交通违法行为被拘留的监管人员上法治课，增强他们对交通法规的认识，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目前，交警部门正在打造一个综合警示教育基地，并结合开放日做好警示教育，多途径增强法治宣传的效果。